

# 广州港新沙港区 3-5 号泊位装卸工艺智慧环保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港新沙港区 3-5 号泊位装卸工艺智慧环保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已由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代码: 2502-441900-04-01-412916)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 30%自筹、70%银行贷款(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工程利用 3-5 号泊位后方约 16.9 万平方米场地,进行改造。改造后的散货堆场面积达到 8.95 万平方米,其中专业化散货堆场面积 6.4 万平方米,堆存容量可以提升约 20%。改造后的堆场工艺流程新将增装船机、斗轮堆取料机、皮带机、采制样和计量等设备,具有水路、铁路和少量公路集疏运功能,工艺系统配置的新皮带机和堆取料机单机能力均为 3000t/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堆场工程、生产辅助建(构)筑物工程、装卸工艺工程、供电照明工程、给排水消防及环保工程、智能控制工程、通信工程、暖通工程、临时工程等。

建设地点: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港区。

最高投标限价: 678 万元。

#### 2.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勘察周期: 按业主进度要求。

设计周期:

(1) 初步设计阶段设计: 设计人于签订设计合同后, 45 天内须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初步设计审查完毕后 10 天内按审查要求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2) 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 施工图设计按业主进度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纸、工

工程量清单以及施工图预算。

(3) 施工现场技术服务：项目工程施工开始至竣工验收止。

###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具体见附件 1。

| 标段类别          | 标段                   | 主要工程项目 |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 备 注                     |
|---------------|----------------------|--------|------------|-------------------------|
| A 类<br>(港口工程) | 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详见附件 1 |        |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详见附件 2 |

招标范围：广州港新沙港区 3-5 号泊位装卸工艺智慧环保改造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的测量工作、勘察工作及初步设计（含项目安全设施专篇、节能报告）、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含消防专篇、职业病防治设计专篇、绿化专篇、施工图预算和工程量清单编制）、专题研究及后续服务（包括配合项目相关报建工作、施工图审查的报批并通过主管部门的审查、施工招标阶段配合服务、施工现场配合服务、施工建设期间的服务和配合完善竣工图纸及资料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3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除联合体协议书，可统一由联合体牵头人签字盖章；

(5)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6) 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2个；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注：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控股是指：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技术成果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月 日00时00分至2025年 月 日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建设工程交易系统）选择对应招标项目进行投标登记，投标人提交投标登记信息后，可在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技术资料等相关资料。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 月 日，上午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建设工程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新



数字交易平台操作指引进行操作。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6.3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 U 盘的规定时间为：2025 年 月 日 8 时 45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9 时 00 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以交易中心公告的开标室为准）。（如投标人选择递交投标文件备用 U 盘的，应在以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也可选择不递交，不递交的风险提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投标文件备用 U 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 U 盘之后，请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 2025 年 月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通用系统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建设工程交易系统）上公开进行。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9 时 00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为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评审结束后。邀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投标人参与电子开标的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

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截标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

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港南沙港务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新沙港区

邮政编码：523133

电子邮件：dingchuang@gzport.com

联系人：丁工

电 话：020-82159810

传 真：/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志诚大道 331

号

邮政编码：510730

电子邮件：ZBDL2008@126.com

联系人：罗工、彭工

电 话：020-82211756、020-82027239

传 真：020-82212796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招标公告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5

附件 3：评标办法

附件 4：联合体协议书

